



國泰人壽
Cathay Life Insurance

真安安專案

國泰人壽 真安安醫療終身保險(外溢型)

投保範例

以 30 歲男性投保本商品 (繳費 20 年期) · 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 1,000 元 · 年繳應繳保險費 26,900 元 (年繳實繳 26,362 元 · 含自動轉帳 1% 折減與首年度「FitBack 健康吧」探索家外溢折減 1%) · 其給付項目與金額如下：

國泰人壽真安安醫療終身保險(外溢型)
給付項目：住院日額保險金、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出院療養保險金、住院手術醫療保險金、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特定處置保險金、意外創傷縫合處置保險金、醫材補助保險金、所繳保險費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108.12.26國壽字第108120204號函備查
113.10.01依113.06.28金管保壽字第11304207572號函修正
(本保險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本保險無解約金)
國泰人壽健康計劃年齡暨會員等級名稱異動批註條款
112.01.01國壽字第1120010060號函備查



輕輕鬆鬆「每天平均只需約 **73 元**」守護您的健康
(採平準保險費方式，不隨年齡增加而遞增)



註1：各項醫療保險金給付總額上限為300萬元(300萬元係日額1,000元x3,000倍)。
註2：同一保險單年度內，「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及「特定處置保險金」的給付各別以10次為限。
註3：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限內，醫材補助保險金的給付以10次為限。
註4：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身故者，改依保單條款退還「所繳保險費」，係指以保險費率表所載金額為基礎，迄被保險人身故日止之所繳保險費。
註5：「當年度保險金額」：• 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後且保險年齡未滿十六歲前身故：以保險費率表所載金額為基礎，迄被保險人身故日止之所繳保險費。
•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十六歲(含)後身故或其保險年齡到達九十九歲之保險單週年日仍生存：以保險單上所記載之「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不含其他附約、附加條款、批註條款)為準，按年繳繳費方式無息計算自本契約生效日起至「被保險人身故日」或「繳費期間屆滿日」二者較早屆至之日所應繳保險費總額的一點零六倍，扣除被保險人依第十二條至第十九條之約定所應申領之各項保險金累計總額後之餘額，但不為負值。

註6：增額係數表：

保單年度	1~10	11~20	21~30	31~40	41+
增額係數	1.00	1.05	1.10	1.15	1.20

投保規定

- 繳費年期：10、20、30年期。
- 保障期間：至99歲(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99歲之保險單週年日)。
- 承保年齡：0歲至繳費期滿不超過75歲。
- 保額限制：最低500元，最高3,000元(保額以百元為單位)。

手術等級倍數表

- 手術及特定處置項目明確，避免理賠爭議
- 總計高達 **1499項手術及168項特定處置**



項目	給付倍數範圍
住院手術	3~80
特定處置	0.5~40

醫材補助保險金手術項目

	手術名稱
一	人工水晶體植入術
二	全膝關節置換術或人工全膝關節再置換手術
三	全股關節置換術或人工全髌關節再置換手術
四	心臟血管支架置放術
五	心律調節器植入術
六	腦室腹腔分流手術
七	心室輔助裝置植入術
八	「兩個瓣膜換置手術」、「三個瓣膜換置手術」或「主動脈瓣或二尖瓣或三尖瓣之置換手術」

FitBack 健康吧

加入「FitBack健康吧」健康計劃：享保險費折減

實際年齡達 **十八歲(含)** 以上之被保險人使用國泰人壽APP並加入「FitBack健康吧」健康計劃，於下表所列時間符合會員等級，本公司按表列比例折減本契約保險費。

加入健康計劃 首年度、續期各有優惠!	說明	保險費折減率		
		探索家	實踐家	樂享家
首年度保險費折減	依「投保始期」會員等級計算	1%	2%	3%
健康促進保險費折減	依各保險單年度之「指定日期」會員等級計算	-	2%	3%

註：「指定日期」指自本契約繳費期間內各保險單週年日，往前推算第二個曆月(不含保險單週年日當月)的末日。

揭露事項

本保險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及累積生存金總和」與「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差異情形揭露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資訊公開頁面查詢)：

※由於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且無解約金及生存保險金之設計，故每一保單年度末之數值均為零，投保後提早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將可能產生不利消費者之情形。

20年期年繳費率表

單位：新臺幣元/每百元保險金額(日額)

投保年齡	男性	女性	投保年齡	男性	女性
0	1,660	1,517	28	2,623	2,346
1	1,694	1,548	29	2,656	2,374
2	1,731	1,580	30	2,690	2,400
3	1,764	1,610	31	2,726	2,427
4	1,799	1,642	32	2,760	2,455
5	1,834	1,672	33	2,796	2,482
6	1,869	1,701	34	2,835	2,510
7	1,903	1,732	35	2,874	2,541
8	1,938	1,763	36	2,918	2,573
9	1,972	1,793	37	2,966	2,606
10	2,006	1,824	38	3,017	2,644
11	2,041	1,854	39	3,071	2,682
12	2,075	1,883	40	3,134	2,724
13	2,110	1,915	41	3,202	2,769
14	2,144	1,944	42	3,273	2,817
15	2,178	1,975	43	3,353	2,869
16	2,212	2,003	44	3,435	2,923
17	2,247	2,032	45	3,522	2,980
18	2,280	2,062	46	3,612	3,039
19	2,315	2,091	47	3,707	3,100
20	2,350	2,121	48	3,805	3,163
21	2,383	2,149	49	3,903	3,227
22	2,418	2,178	50	4,005	3,293
23	2,451	2,205	51	4,113	3,363
24	2,485	2,234	52	4,223	3,434
25	2,519	2,263	53	4,333	3,505
26	2,554	2,290	54	4,446	3,577
27	2,587	2,318	55	4,557	3,650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2.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3.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4.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2.1%，最低10.5%；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國泰人壽業務員、服務據點(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5.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6. 本保險「疾病」之定義：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第三十一日或自復效日起所發生之疾病，詳請參閱保單條款。
7. 本保險「意外傷害事故」之定義：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
8. 本保險「住院」之定義：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所稱之日間留院/日間照護。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9.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質課稅原則案例，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首頁查詢。
10. 本保險部分年齡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11.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服務人員

國泰人壽申訴電話：
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
付費撥打02-2162-6201